

区委宣传部（本级）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 拟订全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政策举措和事业发展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全区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协调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2. 统筹协调全区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区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组织协调全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巡视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3. 统筹指导协调全区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组织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统筹协调、指导管理全区新型智库建设。

4. 负责规划组织全区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区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指导协调编写党员教育教材，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

5. 负责指导、协调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6. 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各新闻单位工作，组织全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7. 拟订全区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

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印刷发行业，负责著作权保护管理和公共服务，管理出版物进出口等。组织指导协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

8. 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数字新媒体的建设与管理。

9. 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推动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全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10. 协调全区性重大电影活动。

11. 对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业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统筹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指导协调区级国有文化资产监管工作。

12. 统筹指导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区内外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

13. 统筹协调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对外宣传工作政策举措和对外宣传事业发展规划。

14. 统筹协调组织开展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区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区政府新闻发布组织实施工作，指导区级各部门和各镇、街道的新闻发布工作，推动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负责牵头拟订全区重大问题对外宣传口径，指导拟订重大事项信息公开口径。

15. 负责组织开展新闻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境外记者采访事务方面的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开展涉及港澳

台的宣传工作。

16. 受区委委托，会同区委组织部管理新闻、文化、出版、社会科学研究和互联网信息等区级宣传思想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对各镇党委、街道党工委宣传委员的任免提出意见。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管理。负责组织开展全区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

17. 对区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方面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联系区委党史研究室，在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施领导。归口领导区文化旅游委、渝北新闻社、区广电台。受区委委托，代管区社科联、区文联。

18.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委宣传部（以下简称区委宣传部）内设 8 个科室（办公室、理论科、宣传教育科、干部管理科、新闻科、舆情信息科、文化发展管理科、调研协调科）；下属 2 个参公事业单位，分别是区文联（正处级）、区社科联（正处级），其中区文联为二级预算单位；1 个事业单位即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21,711,613.59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711,613.59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元，事业收入 0 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0 元。收入较 2020 年减少 7,740,070.40 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 7,740,070.40 元。

（二）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21,711,613.59 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20,875,404.53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446,953.92 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195,792.58 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93,462.56 元。支出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7,740,070.40 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607,944.60 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8,348,01 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711,613.59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711,613.59 元，比 2020 年减少 7,740,070.40 元。其中：基本支出 5,681,613.59 元，比 2020 年增加 607,944.60 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事业单位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6,030,000 元，比 2020 年减少 8,348,015.00 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落实中央市区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预算项目等，主要用于文明城区工作、对外宣传工作、理论武装工作、文化发展工作、公益广告巡检等重点工作。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元，比 2020 年增减 0 元，区委宣传部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123,500 元，比 2020 年减少 5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与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按

编制要求因公出国（境）费全区统一预算到区政府办，执行过程中按程序报相关部门和领导审批后，再完善预算手续追加到有关单位，故本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未编制该项经费；公务接待费 24,000 元，与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今年根据年度工作安排及成渝双城经济圈工作要求，地区间交流调研增多，公务接待预计有所增加，但本单位坚持贯彻落实中央市区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预算，确保不超上年预算，年度执行中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审批及经费管理规定，严格控制本单位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500 元，比 2020 年减少 500 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市区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预算，年度执行中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厉行节约，合理安排公车使用、尽量节约维修维护及油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全区统一预算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执行过程中按程序报相关部门和领导审批后，再完善预算手续追加到有关单位，故区委宣传部 2021 年部门预算未编制该项经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1,926,179.96 元，比上年减少 80,038.62 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市区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要求，压减部分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60,000 元：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360,00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2,360,00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360,000 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6030000 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

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杨璐瑶 联系方式：023-67821578